证券代码：000633 证券简称：合金投资 公告编号：2022-047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星期二）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以《公司章程》规定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由董事长甘霖先生召集，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参与表决董事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程序及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按照客观、公正、谨慎的原则，经认真审议、依法表决，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提名韩士发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提名李圣君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提名李建军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名杨华强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提名陈红柳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提名马凤云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提名胡本源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专业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修订对照表》、《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2 年 7 月 8 日，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孙广信先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与控股股东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在股权转让前 12 个月内即自 2021 年 7 月起，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董事会对该关联交易予以确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星期一）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第 1 项、第 2 项、第 8 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对第 8 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备查文件

1.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633 证券简称：合金投资 公告编号：2022-049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控股股东已变更为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汇能源”），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及本次控制权变更的相关协议约定，公司董事会需提前换届选举。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3 名。经公司股东广汇能源、共青城招银参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韩士发先生、李圣君先生、李建军先生、杨华强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陈红柳先生、马凤云女士、胡本源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议并出具了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独立董事候选人陈红柳先生、马凤云女士、胡本源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胡本源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详细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渠道，就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可能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况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反馈意见。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特此公告。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一日

附件一

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非独立董事

韩士发先生：1962 年 6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党委书记、常务副总裁，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公司第五届、第六届及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公司第八届总经理，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疆广汇哈密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伊吾广汇能源物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伊吾广汇煤业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伊吾广汇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肃北广汇能源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等。

韩士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除与公司控股股东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李圣君先生：1972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教授级高工。现任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新疆信汇峡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新疆心连心化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河南永煤碳纤维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河南国龙新材料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开封龙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董事，河南龙宇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董事。

李圣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李建军先生：1982 年 1 月出生，中共党员，法学学士。1997 年 12 月至 2014 年 5 月先后任新疆同源律师事务所副主任、主任律师；2014 年 6 月至 2021 年 7 月任新疆西城律师事务所律师；2021 年 8 月至今任上海建纬（乌鲁木齐）律师事务所律师；2021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陈红柳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陈红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马凤云女士：1955 年 2 月出生，教授，博士生导师，化学工程与技术学科带头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贴专家，新疆有突出贡献优秀专家，自治区先进工作者，美国 Tufts 大学访问科学家。多年从事新疆煤质分类与煤炭加氢液化、煤油共液化、煤溶解、煤沥青改质和水力空化强化低碳劳烃歧化、烷基化、烃基化等制备精细芳香化学品等，主持和完成国家自然基金、“863”计划、自治区国际合作、重点研发、高技术等项目 80 余项，发表论文 230 余篇，取得科技成果 8 项，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30 余件，获自治区科技进步一等奖 1 次，二等奖、三等奖和教学成果二等奖分别各 2 次，自治区优秀科技工作者二等奖，中国百名优秀青年和新疆十大杰出青年科技创业奖，自治区优秀学术论文一等奖 2 次、二等奖 5 次和三等奖 4 次。现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秘书长。曾任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所客座研究员，哈萨克斯坦国卡拉干达大学特聘教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专家顾问团工业组专家顾问，新疆现代煤化工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秘书长，新疆化工学会副理事长，国家禁化武履约专家，国家西北地区环境应急咨询专家，新疆煤炭清洁转化与化工过程新疆重点实验室主任，国家英汉双语教学示范课程、自治区精品课程《化工原理》建设负责人，新疆重点产业紧缺人才专业《能源化学工程》建设负责人，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马凤云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除与公司控股股东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胡本源先生：1974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学历，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入选全国学术类会计第四批领军人才，中国审计学会审计教育分会理事。现任新疆财经大学会计学教授，主要从事内部控制与审计理论的研究，担任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及新疆新鑫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新疆财经大学会计学院院长，担任新疆啤酒花股份有限公司、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胡本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0633 证券简称：合金投资 公告编号：2022-058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2 年 6 月 15 日，公司原控股股东霍尔果斯通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海投资”）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汇能源”）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2022 年 7 月 7 日，深交所对转让双方提交的材料进行完备性核对并出具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确认书》（〔2022〕第 118 号）。2022 年 7 月 11 日，公司收到通海投资提供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协议转让股份事项已办理完成协议转让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过户日期为 2022 年 7 月 8 日，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过户登记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孙广信先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深交所网站及巨潮资讯网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2022-037、2022-038）。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与控股股东广汇能源及其关联方在股权转让前 12 个月内即自 2021 年 7 月起，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已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因交易金额累积已达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本次补充确认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0625554732E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苏州路广汇美居物流园 K 座负一层

注册资本：256,86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刘华

经营范围：开发、经营房地产及健身娱乐设施；餐饮，美容美发，住宿，洗浴服务，KTV，小商品零售；场所租赁，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货物与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为 2,449,810.68 万元，净资产为 981,128.09 万元，2022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12,189.66 万元，净利润为-14,076.80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广信先生控制的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7 和 6.3.20 条之规定，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日常交易中能够正常履行合同约定，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经查询，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誉良好，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

（二）新疆广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新疆广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2745207014E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南路 68 号广汇大厦 10 楼 A 座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单文孝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房屋租赁、维修、养护，楼宇机电配套设备管理、维修，庭园绿化，家政服务，家电维修，商务中心，中国民用航空机票销售代理，房地产经纪，社会经济咨询，国内各类广告发布、设计、制作、代理，非占道停车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为 130,650.68 万元，净资产为万 19,857.60 元，2022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22,108.23 万元，净利润为 1,678.52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广信先生控制的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7 和 6.3.20 条之规定，新疆广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日常交易中能够正常履行合同约定，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经查询，新疆广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誉良好，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

（三）新疆伊水湾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新疆伊水湾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3MA786CU38E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仓房沟路 5-52 号泰翔大厦 1 栋 18 楼 I 座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陆坤明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为 72,708.89 万元，净资产为万 19,551.54 元，2022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11,602.12 万元，净利润为-4,958.85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广信先生控制的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7 和 6.3.20 条之规定，新疆伊水湾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日常交易中能够正常履行合同约定，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经查询，新疆伊水湾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誉良好，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

（四）新疆雅境花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新疆雅境花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9MA786D7N8E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碱沟西路 2238 号米东区荷兰小镇一期商住小区 S11 商务楼商铺 201 室

注册资本：32,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陆坤明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为 139,145.79 万元，净资产为 19,859.67 万元，2022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27,206.67 万元，净利润为-8,998.36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广信先生控制的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7 和 6.3.20 条之规定，新疆雅境花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日常交易中能够正常履行合同约定，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经查询，新疆雅境花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誉良好，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

（五）新疆恒业信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新疆恒业信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5MA77JD6626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七道湾南路西 11 巷 16 号

注册资本：27,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单文孝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为 67,737.73 万元，净资产为 16,992.71 万元，2022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2,035.68 万元，净利润为-851.14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广信先生控制的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7 和 6.3.20 条之规定，新疆恒业信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日常交易中能够正常履行合同约定，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经查询，新疆恒业信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誉良好，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内容

（一）公司与关联方构成关联交易如下：

1.2022 年 7 月 25 日与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合同总价为 28.82 万元；

2.2022 年 7 月 25 日与新疆广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物业服务合同》，合同总价为 4.66 万元。

（二）子公司新疆环景园林艺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景园林”）与关联方构成关联交易如下：

1.2021 年 8 月 11 日与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美居示范区景观项目工程合同》，合同总价为 146.40 万元。

2.2021 年 8 月 11 日与新疆伊水湾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伊水湾商住小区三期 6 号地块园林景观工程合同》，合同总价为 885.60 万元。

3.2021 年 9 月 3 日与新疆恒业信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公园尚景项目景观工程合同》，合同总价为 1,531.52 万元；

4.2022 年 6 月 10 日与新疆雅境花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汇荣城 6 号地园林景观工程合同》，合同总价为 1,110 万元；

5.2022 年 6 月 15 日与新疆伊水湾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伊水湾商住小区三期 5 号地块园林景观工程合同》，合同总价为 1,198.04 万元；

6.2022 年 7 月 7 日与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璟樾项目一期展示区景观园林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总价为 48 万元；

7.2022 年 7 月 25 日与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合同总价为 21.58 万元；

8.2022 年 7 月 25 日与新疆广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物业服务合同》，合同总价为 3.49 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在过去 12 个月内与关联方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新疆广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新疆伊水湾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新疆雅境花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新疆恒业信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 4,978.10 万元。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公司与关联方签署的相关协议执行，遵循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参照同期市场价格确定。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形成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子公司环景园林经营范围内的正常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交易定价以市场行业区间主要材料、建筑行业发布信息价格、市场人工时价格以及类似工程项目合作及履行的价格为依据，按照公平、公正、有偿、自愿的市场原则，交易价格公允，交易条件平等，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行为，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主要为子公司园林项目，项目的开展将对公司 2022 年度及以后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租赁，是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所需。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阅，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事前认可意见：本次补充确认的关联交易为公司经营范围内的正常交易，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本次补充确认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议此次关联交易事项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我们同意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九、备查文件

1.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633 证券简称：合金投资 公告编号：2022-059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提请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星期一）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本次股东大会经公司 2022 年 9 月 20 日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请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0 月 10 日（星期一）北京时间 16: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10 日上午 9:15 至 9:25、9:30 至 11:30 和下午 13:00 至 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10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可选择现场表决或网络投票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 年 9 月 28 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公司股东。于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9 月 28 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该代理人可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规定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 165 号中天广场 27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名称及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1.01	提名韩士发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2	提名李圣君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3	提名李建军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4	提名杨华强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2.01	提名陈红柳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2	提名马凤云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3	提名胡本源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3.01	提名韩铁柱先生为第十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
3.02	提名李旭先生为第十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8.00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

2.议案审议及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3.上述第 1-3 项提案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应选非独立董事 4 人，应选独立董事 3 人，非职工监事 2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4.提案第 4 项为特别表决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提案审议的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2 年 10 月 9 日（上午 10:30-13:30，下午 15:00-18:00）；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样式附后）、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相关资料务必于 2022 年 10 月 9 日下午 18:00 之前送达登记地点；

3.登记地点：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 165 号中天广场 27 楼会议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方法和流程详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 165 号中天广场 37 楼；

联系人：王勇；

邮政编码：830002；

联系电话：0991-2315391；

2.本次股东大会的会期半天，拟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3.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文件、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4.为配合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减少人员流动和聚集，公司鼓励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

六、备查文件

1.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1.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特此通知。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一日

附件 1：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33”，投票简称为“合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应选人数为 4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